

根据南京市医保局最新消息，4月1日起，南京市职工医保缴费基数上下限按江苏省规定的新标准执行，并同步下调灵活就业人员医保缴费比例。

预示着，4月起，南京市部分在职职工、灵活就业人员的缴费金额和医保卡划入金额将发生变化。



另外，4月1日起，南京市下调灵活就业人员医保缴费比例，由原来的9%降为8%。

政策调

整后，如果灵

活就业人员按照缴费下限44

94元的8%缴费的话，

缴费额为359.52元/月，比之前每月要少缴44.94元，而划入到医保卡的金额也增加到每月89.88元。

虽说灵活就业人员的医保缴费比例下调，但其享受的各类职工医保待遇不会因此受到任何影响的，该怎么享受还是怎么享受。

当然，本次南京职工医保上下限只是临时标准，待江苏省2022年城镇单位就业人员

平均工资发布后，南京市还要按照江苏省公布的2023年度医保缴费基数上下限正式标准重新计算并多退少补的。